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美欣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了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与会监事认为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